

臺北市立瑩橋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

七年級語文領域本土語文〈閩南語文〉教學計畫大綱

◎適用班級：703 授課教師：郭玲宛 (2368-8667 分機 210)

<p>領域 核心素養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閩-J-A2：具備運用閩南語文從事閱讀理解、獨立思辨分析，並培養解決生活問題的能力。</li> <li>• 閩-J-A3：具備閩南語文探索與發展多元知能之素養，進而提升規劃與執行能力，並激發創新應變之潛能。</li> <li>• 閩-J-B1：具備運用閩南語文表情達意的能力，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溝通互動，以運用於家庭、學校與社區之中。</li> <li>• 閩-J-B3：透過閩南語文進行藝術欣賞，感知音韻之美，了解其中蘊涵的意義，並能體會藝文特色，具備寫作能力。</li> <li>• 閩-J-C1：透過閩南語文的學習，具備成為社會公民的意識與責任感，並能關注社會問題與自然生態，主動參與社區活動。</li> <li>• 閩-J-C2：善用閩南語文，增進溝通協調和群體參與的能力，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，並培養相互合作及與人和諧互動的能力。</li> </ul>	
課程實施時間	課程主題與目標	上課方式
<p>115. 02. 23   115. 03. 26</p>	<p>【無事坐巴士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會使正確朗讀課文，並且理解文章意思內涵。</li> <li>2. 認捫本課語詞、句型、羅馬字聲母、韻母。</li> <li>3. 透過自主學習、小組討論、配合辭典用閩南語文書寫，完成課程的任務。</li> <li>4. 會使利用學習單，觀察生活周圍的自然景觀俗人文特色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課程講述(搭配 PPT、影片、學習單解說)</li> <li>2. 課程相關影片片段欣賞</li> </ol>
<p>115. 03. 30   115. 05. 15</p>	<p>【討海人的期待平安與滿載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會使正確朗讀課文，理解文章意思、內涵。</li> <li>2. 認捫本課語詞、句型、羅馬字聲母、韻母。</li> <li>3. 會使使用閩南語進行討論，分享對海洋保育的看法，設計解決方案。</li> <li>4. 會使運用閩南語仿寫藝文作品。</li> <li>5. 會當體會海上作業人員的辛苦與挑戰，懷抱感恩的心享用海洋資源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課程講述(搭配 PPT、影片、學習單解說)</li> <li>2. 小組對話練習活動</li> <li>3. 團體活動(分組競賽)</li> <li>4. 課程相關影片片段賞析</li> <li>5. 課文朗讀錄音練習</li> </ol>
<p>115. 05. 18   115. 06. 30</p>	<p>【烏嘛嘛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會使正確朗讀課文，並且理解文章的意涵。</li> <li>2. 會使認捫課文的語詞、造句，並且掌握聲母俗韻母。</li> <li>3. 透過自主學習、小組討論、配合辭典用閩南語文書寫，完成課程的任務。</li> <li>4. 會使使用閩南語文進行討論，分享家己對流浪動物的看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課程講述(搭配 PPT、影片、學習單解說)</li> <li>2. 小組對話練習活動</li> <li>3. 團體活動(分組競賽)</li> <li>4. 課程相關影片片段賞析</li> <li>5. 課文朗讀錄音練習</li> </ol>

法。

◎評量方式：學期成績（以下兩項目加總之平均）

一、平時評量 (60%)	(1)課堂表現(準時上課、遵守表藝教室使用規則、學習態度) 活動參與(積極參與活動、有優良表現者將予以累積加分) (2)排練態度(各項呈現的排練狀況、團隊合作) (3)學習單、隨堂作業
二、定期評量 (40%)	(1)分組表演呈現 1—台語歌曲表演 (2)分組表演呈現 2—台語動畫配音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作業遲交規範

- 逾期扣分：無故未能按時參與課堂任務，或學習單未依規定時間繳交者，將扣減該項成績。
- 未交處置：若持續缺交學習單或未補教課堂任，將發立通知單協請導師與家長輔導。若於最終補件期限內仍未完成，該項目成績概以零分計算。

2. 課堂安全與秩序規範

為維護課堂專業與安全，若發生以下任一情形，將進行相應處分：

- 毀損物品：破壞教室公物或同學個人財物。
- 危及安全：因個人疏失，導致危及他人人身安全。
- 干擾秩序：嚴重影響課堂進行，且經多次勸導仍未改善。

☞處置方式：除扣除「平時分數」外，將開立通知單聯繫導師與家長；情節嚴重者，逕依校規提報懲處。